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文件

江海卫〔2021〕124号

关于下拨 2021 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资金的通知

江南、礼乐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：

按照市卫生健康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资金》的要求，为进一步补齐社区卫生机构短板，支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善医疗设备条件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 2021 年市级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配套经费下拨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请各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资金监管，合理使用财政专项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原则上建设资金只用于购买附件 2 中所列的清单。若调整设备类型或者调整经费用途，需以正式文件报市局审批。

二、该资金需于 2021 年 10 月底前支出完毕，各单位要将有关经费使用情况在 10 月 29 日前报我局医政公卫股（联系人：简

敏生，电话：3861137）。

附件：1.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配套经费分配表
2.2021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备采购范围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

2021年7月19日

附件 1

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配套经费分配表

机构	分配金额（万元）
江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22.5
礼乐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22.5

附件 2

2021 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备采购范围

机构	设备采购范围	参考数量
江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血细胞分析仪 (含有 c 蛋白反应)	1 台
	心监除颤仪	2 台
	急救推车	2 台
	全科治疗仪	1 台
	妇科医用臭氧治疗仪	1 台
	吸痰机	1 台
	尿液分析仪	1 台
	利普刀 (leep 刀)	1 台
礼乐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便携式黑白 B 超	1 台
	便携式 12 导联心电图机	1 台
	超声骨密度筛查仪	1 台
	肺功能检测仪	1 台

